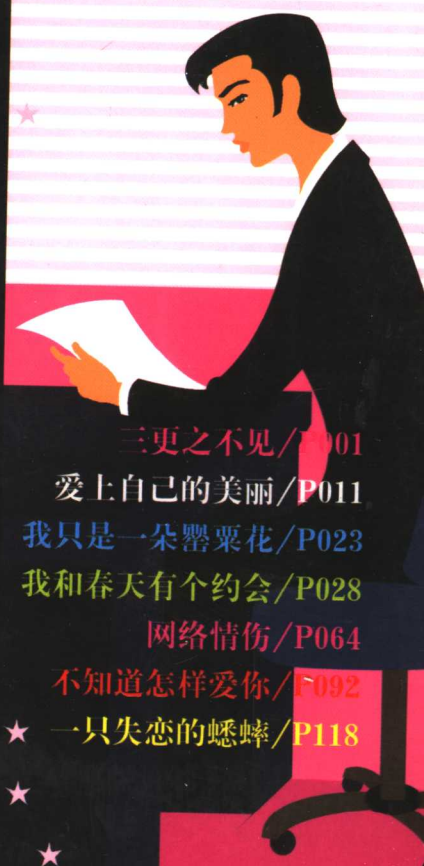


面具后的诚恳坦白

这是一个声色犬马的张扬时代，网络的虚拟架构起一个绝好的倾诉平台，我们可以躲在文字面具的背后，看自己以及别人的坦诚相待。

舍不得去想你

在现实世界中虚幻的行走 · 在虚拟世界里真实的倾诉



三更之不见/P001
 爱上自己的美丽/P011
 我只是一朵罂粟花/P023
 我和春天有个约会/P028
 网络情伤/P064
 不知道怎样爱你/F092
 一只失恋的蟋蟀/P118

第1辑

www.sina.com.cn



新浪情感美文

第1辑

舍不得去想你

《新浪情感美文》编辑部

主编：小浪

编委：布丁儿 情and爱 为你流的泪
旧了新颜 天堂有罪 蝶衣君
浅韵淡心 木兰春秋

绘图：赵婷

大众文艺出版社

SBU63/0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浪情感美文 / 《新浪情感美文》编辑部编.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5.4
ISBN 7-80171-656-6

I. 新… II. 新… III. 小品文-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I26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2024 号

新浪情感美文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学府胡同甲 1 号 邮编: 100007)
北京海淀求实印刷厂 新华书店经销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8 印张 150 千字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71-656-6/I·423
全三册定价: 45.00 元 (本册定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84040746
北京市东城区学府胡同甲 1 号 邮编: 100007

· 卷首语 ·

寂寞与快乐的时候，谁都喜欢把自己的寂寞和快乐倾诉给每一个人，于是寂寞因为倾诉而变得淡起来，而快乐却会因为倾诉变得更加浓烈。

现实的风雨雷电太残酷，只能用太多掩饰来保护我们的身躯和灵魂。用以示人的，往往是一张戴着面具的脸，心灵被越来越厚重的阴霾包裹，包裹得喘不过气来，找不到出口。这时候，倾诉就成了最佳选择。

传统的倾诉一般是这样的——在合适的地点，遇到合适的人，谈到合适的话题。但是这种倾诉是很在乎地点与对象的，没有优美的环境、没有耐心的听众，倾诉就会大煞风景，变得哀怨而拖沓。往往听的人按耐不住心烦意乱，讲的人尽管说得精彩，但是没有听众的喝采与开导，最终哀怨的人越来越哀怨，悲伤的人越来越悲伤，即使倾诉的是快乐与幸福，也会变得索然无味，渐渐地丧失快乐与幸福。这样的倾诉，不但没有了效果，反而起了反作用。

当网络横空而出的时候，内心憋闷的人们终于找到了另一种倾诉的方式，另一个心灵的出口。它不需要有美妙的环境，也不需要一个耐心的听众。谁都可以自由的倾诉，自由的发泄自己心中的情绪。而聆听者更是不计其数，他们积极的涌动着，用文字和你呼应着，或赞同或反对，或同情或嘲笑，多姿多彩，与现实的聆听者相比，没



有一点应付和虚伪。

褪下现实的面具，穿上网络的马甲，在一个虚拟的世界里，记录真实的自己。在现实的真实下，我们不得不掩藏起真实的自我，而在虚拟的世界中，我们反而能够无所畏惧。

受了，痛了。走了，想了。离了，散了。做了，忘了。

将爱痛离散记录下来，用文字来倾诉心中的喜怒哀乐。在网络上，谁也不会知道你是谁，你可以放下现实的沉重包袱，自由的表达。敲下最后一个回车键，坦然出一口大气，然后欣然躲在显示器面前，冲上一杯醇香的咖啡，等待着聆听者粉墨登场。

这样的倾诉，轻松而自然，不用掩饰，不用矫情。

这样的文字，不用很美丽，只要表述，只要真实。

这样的心情，虽独享寂寞，却不孤单，却不难耐。

这个时候，你开始做了最真的自己。完全不用在意聆听者的看法和心情，一切都是属于自己的，无论快乐，还是悲伤。

在网络中穿行，看到他人和自己心情吻合的记录文字，于是自然而然就会停下来，在他人的倾诉中感受自我的存在，也当一回聆听者。

席慕容说：在长长的一生中，欢乐总是乍现就凋落，走得最急的都是最美的时光。欢乐太短，总是不经意间偷偷溜走。在网络上记录下来，等到忧伤的时候，翻起久违的文字，重温过去的快乐，看看曾经和自己一起快乐的那些朋友，于是悲伤淡了，快乐又重新涌上心头。

新浪情感美文
SINA'S EMOTIONAL ESSAYS



目录

SINA'S EMOTIONAL ESSAYS

情色都市

- 三更之不见 话梅千 /001
27岁，没有爱情我依旧快乐美丽 茶 /006
不典型爱情 寒 鬼 /007
谁是谁的情人 万年小妖 /009
爱上自己的美丽 秋意秋思 /011
别样的温暖 兰色淑女 /014
没有冬眠的蛇 人鱼阿甲 /016
无法逾越的墙 静品风雨 /018
一个陌生的拥抱 静品风雨 /022
我只是一朵罂粟花 情 and 爱 /023
一夜情后友谊尴尬走远 笑问花 /025

真爱年代

- 我和春天有个约会 冷雨风轻 /028
我们只能做敞开心灵的朋友 飘流的瓶子 97 /029
过了今夜，我要离开你 紫叶琴 1 /032
舍不得想你 可秀才 /035
爱情遗言——写给我的爱人 林九儿 /036
春 殇 心无沙漠 /039
枉凝眉 伊人朵朵 /040
秋的记忆 杜燕珊 /043
蓝色五月花 jeanblue0905 /045
微笑着想起你的温暖 兰色淑女 /047
在情书的二十四节气里舞蹈（一） 林野 /050

一网情深

- 爱都爱了 mollyc76 /054
恋上烟花的女人 静品风雨 /058
请记得你一定要比我幸福 天堂有罪 /059
声音，是没有距离的 apple 雨 520 /062
四叶三叶草 锥心刻骨忆如冰 /063
网络情伤 一个多情的小女子 /064
永不相见 静品风雨 /066
今夜月儿明 清荷绿漪 /068

目 录

SINA'S EMOTIONAL ESSAYS

Cindy的水晶鞋	浅韵淡心 /071
“排骨夫”和“贵妃妻”的趣事	飘流的瓶子 97/073
爱是什么之情到浓时	绿叶 nn/076
婚姻中的守财奴	笔触轻轻 /078
女人到底要做哪种玫瑰	桔子红了 3108/079
你会为我跑几步	xbyshidan/081
娶个妓女做老婆	沧海一身笑 /082
好 娘	劳美 /084
就这样走过春天	竹之韵 /087
那年初秋	劳美 /089
那年花开	紫云飞虹 /090
不知道怎样爱你	silence2003/092
你在他乡还好吗	清澈如水 6689/094
我不是你的杰作	柏利 2000/095
心的归宿	心境女人 /098
回忆童年里的母亲	寂寞玫瑰静静开 /101
星 愿	xinyuanyongyuan/103
爱情香水	中指戳键盘 /105
暗 伤	静品风雨 /106
茶	huahua5544/107
二手情人	浅韵淡心 /108
疯 狂	漠漠梨花 /110
寂寞吗？女人	水晶居 /112
三十岁的青春期	飞来我自知 /114
洗净铅华	蝶衣君 /116
我想念你，在你离去之后	crazy_in_love/117
一只失恋的蟋蟀	tjxuan321/118
悠远的情感	心无沙漠 /121

婚姻物语

沐浴情感

品味生活



三更之不见

■ 话梅干

引子

朋友告诉我说：

如果有两条路可选，一条路好走些，一条路比较难走。你最好选择难走的那条路走，因为容易走的路有很多人都在走。而选那条比较难走的路，虽然不好走，但一直走下去，也许就走通了，眼前也就明朗了。

—

我想，我是在犯贱，我甚至觉得，我根本就不该去找她，可我不找她还能找谁呢？如果张燕今天不参加小学同学聚会的话，我今天约的人一定不是袁雪，但事实上，一路上我都在问自己，为什么那么爽快地答应了请她吃饭，是因为很久不见了？还是因为我想找人陪了？或者是因为我实在没人可约了呢？总之，我隐隐地觉得这次约袁雪见面是个错误。

这个错误，在于袁雪和我的关系很模糊，这个模糊是针对袁雪本人的，在我这里，她已经不再是我的女朋友了。可她对我的态度还是

像对待男朋友似的。一会跟我说，玉兰油没了，一会又跟我说，秋天的衣服没有了，让我陪她去看看。其实说到底，就是让我出钱呗，叫上我，她就可以省一大笔钱。原先的时候，我们还是情侣，出钱也就出了，但最近这一年，我明显开始疏远她了，有的时候连续几个月，我们都不见面的，在网络上碰到了，也不说话的。最近的两次见面，也都是因为她主动找到我帮忙，一次是她把公款给丢了，丢在出租车上了，五千元整，看着她失魂落魄的样子，我把钱给了她。还有一次是她晚上下课回家，坐车坐过了站，把自己扔在一个荒凉的地方，她打电话向我求助，结果我打车送她回家，除了这两次意外的见面，我们就再没联系过了。我总想找个机会跟她说，其实我们现在就是普通朋友关系，或者说，你要是再想让我陪你，给你花钱，这已经基本没可能了。可话在心里翻腾了许多次，就是说不出口，我骂自己的同时，也责怪她，难道她就一点都看不出来吗？看不出我对她冷落了，看不出我不再刻意找她了，看不出很多事情都有了变化了吗？我想，她是真没看出来。



二

还是老地方见面，一切都很自然的，和许久以前的情侣时期的见面没什么分别，只是她这次见面，没有迟到。她以前和我见面，几乎都是要迟到的，她迟到的理由很简单，女人不迟到的约会，那就不是约会。她今天穿的是浅色的套装制服，看上去显得很职业，也多了几分成熟女人的味道。

“去那吃啊，今天？”她问我今天的安排。

“就在前面”我伸手向前指，“就是我老和你讲的那家四川馆子，叫小是小。”

“还不到六点呢，我还不饿呢。你陪我逛逛街吧。”她看了看表，说。

我一听她说要逛街，我的眉头就很自然的皱了起来，不耐烦地说：“去哪逛啊。我说那馆子，现在不去，过了六点以后，人多了要排队的。”她的脚步慢了，被我落在身后，我见她不吭声了，停住脚步，转身看她，她用手摸着肚子，作出一副无辜的表情，“我真的不饿啊。你就陪我到前面的华宇看看，刚开的，我还没去过呢。”我开始暗暗地骂自己，纯粹活该。我早就该知道，和她出来，怎么可能不去逛商场呢，不去逛商场的见面，那还叫约会吗？我现在要不就死死地咬定，非去吃饭不可，吃完就散，要不就陪着她逛，照顾一下彼此的情绪，这样大家也不至于心情太差。

“好吧。去华宇看看吧。”我几乎是用一种厌恶的声调说出来的。我觉得，本不该这样对待她的，就是个普通朋友，也该和气点，可我现在连最基本的伪装都不愿意在她面前用了，

感觉没有必要了，再伪装下去，就有些多余了，我和她彼此之间太熟悉了。

华宇是间刚刚开的商城，正在搞活动，买100返50，这对女人来说简直就是致命的诱惑，尤其是很多商品因为换季，原价格的基础打三折，这更让像袁雪这样的女人，无法自拔。

三

“我打算买双鞋”，袁雪拿起一双意大利品牌的鞋，摆弄地看了看，又递到我面前，问：“好看吗？”

这个时候的我，还是拿出了陪女人逛街的专业精神，装得很严肃的样子，说了声：“不错，很好。”我觉得这个表情，完全可以让对方感觉不出我内心的反感。袁雪没说话，把手里的鞋放下，继续选。

“这双如何啊？”她又拿起一双，尖头黑色皮鞋。

“还成，不错。”我还是那句，等了会，又加了一句“你要是喜欢，就试试。”心想，反正这个时间是你的，你怎么耗都成。

袁雪又没说话，把手里的鞋又放下了。

“你看这双呢？”她又拿起一双鞋，黑色的高跟鞋。

“很好，不错。”这次我是真觉得这鞋不错，我记得她一直都说想买一双高跟鞋的，这鞋的款式是我很喜欢的。

袁雪还是把鞋放下了，她没有再选，而是挎着包，径直地向大门口，头也不回的走了。

“这是干什么啊？混蛋。”这前半句是说给她的，后半句是骂自己的。每次见面都要来这

么一出,似乎不这样,彼此谁都不痛快似的,她这么甩头就走,明显的意思就是让我追过去的,我都不知道我犯了什么错,或者说,要是犯了什么错,说在当面不成吗?非要搞这个俗套,你在前面跑我在后面追,上瘾啊,我心里想着,脚底下也没闲着,紧跟着追了出去。

她开始走得很快,我在后面说了句“走这么快,我可追不上啦!”她脚步自动慢了下来,没几下,我就追上了,跟在她身后,差一步的距离,“我可好久没追你了,体力可跟不上了,你要是再跑,我可就不追了。”我的话,明显有些调侃的味道,是想缓和一下气氛。

“我也没非要你追啊。”袁雪的气并没有我想的那么大。

“咱别老整这个俗套成吗?你都养成习惯了。有话直接说嘛,我又没有封你的嘴。”我拉住了她的胳膊,她停住了脚步。

“我问你鞋怎么样,你就会拿话敷衍我,你以为是听不出来啊。”毕竟我们在一起三年多了,她确实太了解我了。我猜她就是为了这个甩头就走的,果然没错。

“我没有啊,我真觉得那双鞋不错。很适合你。”我避重就轻,想蒙混过关。

“哼,我还不了解你。”她说,我拉着她手,转身又重新回了华宇,心想,以后再也不约她出来了,今天就再忍她一次了。可这样的想法,我已经想过好几次了,也忍了她好几次了。

“你说的是哪双啊?”袁雪缓和了语气,又和我重新走进了华宇,经过刚刚那么一个插曲,她的手竟然主动挎在我的手臂间了。

“就是你拿的第三双,我很喜欢的。”我特认真地说。

“我也觉得那双不错。”袁雪也很赞同我的眼光。我们说着,又回到了刚刚看鞋的地方。

鞋挑选好了,其实袁雪是个没主见的女人,她问我好坏,是她拿不定主意的表现。我这个时候说,好,基本上她也就认定了,如果我要是犹豫了,她会说,你给我拿个主意吧,我心里没谱。最终的结果,还是我说了算。趁袁雪试鞋的时候,我看了眼鞋的价钱,680元,还真不便宜。售货员小姐说,打五折的,袁雪从钱包里掏出三百元,递给我,零头你给我出了,我没说话,心想,幸亏不是她出零头,我拿三百。

四

鞋买完了,她的心愿也了,满意的表情在她的脸上堆积着。时间在这个时候,似乎很恰当,正好七点半了。我问,还吃饭吗?她使劲点头说,吃啊,我饿死了快。

饭馆果真如我所说,排上了队,我们拿了号码,55号,已经叫到了49号了,她怕我着急,安慰我说,等等吧,饿急了吃得香。我又好气又好笑,反正她不冲我嚷嚷就成了,等等吧。

饭吃得很好,我知道她这个人,嘴比较谗,所以我尽量把好吃的,都夹到她面前,她只要吃干净,就成了。如果说,刚刚见面的时候,我们彼此也许因为许久不见而有什么隔阂的话,那么经过了那个小插曲后,再吃上一顿可口的饭菜,我和袁雪的交流变得融洽多了,从她脸



上带着的笑容，以及她和我说话的口气上，感觉我们之间回到了正常的轨道上了。

送她回家，是今天约会的最后一个节目了。我们都坐在后排座椅上，出租车飞快地行驶在三环路上，从窗外刮进的风，恨恨地打在我的脸上。她好像累了，一上车，就仰着头，闭着眼，我望着窗外流动的风景，心想，既然我打算和她分手，是不是真的要找个机会，正经地告诉她。以前我们也曾坐下来谈过分手，而且不至一次，结果都是越谈越难受，最后，两个人都觉得分手是错误的，我们还是爱着彼此的。现在，我已经懒得再去谈了，没有那种找她沟通的欲望了，同时也代表着我对她不再有任何想法了，可我总觉得她的想法和我不一样，她还是把我当成了男朋友使唤，这样耗下去，她对我，都是一种折磨。

思绪在飘，风景在变，夜色分明，出租车里一点多余的声音都没有。她静静地仰着头，稍后，她的头不自觉地靠向了我的肩膀。她的意识淡了，似乎是睡着了，她的呼吸均匀，我不敢再移动身体。歪着头看着依靠在我肩膀上的她，路灯的光亮在她的脸上闪过，忽明忽暗地，一道皱纹清晰地她的脸上划过，我惊讶地注视着，注视着那道无比陌生的皱纹。

手，不自觉地摸在她的脸上。我身边的这个女人，跟我在一起三年多了，转眼就快四年了，忽然觉得时间过得好快，一个女人从二十岁，到二十四岁，花一样的季节就这样过去了。

五

“别碰我。”她醒了。许是我的手粗糙，许是她根本就没睡着。

我有些激动。激动？也许说，把那种心情叫做感伤更恰当些，“我们在一起快四年了。”我轻轻地说。

“是啊，真快。”她直着身子，闭着眼睛，显得很疲惫。

“你把你的青春献给了我，”我说。

“是啊。我现在都觉得我老了，脸上都有皱纹了，再加上上班太早，睡眠严重不足。”袁雪的话显得很平淡，她更在意的是脸上的皱纹和睡眠的缺乏，与我内心的感受并没有相通。

我去拉她的手。想让她继续靠在我肩膀上，那样我想会舒服些的。她没有反应，我正想再有举动，她睁开眼睛，看着我，说，“别这样，今日不同往日了。”我看着她的目光，内心的纠结，一下子消失了，原来她什么都明白，原来她也知道，我们已经不再是原来的我们了。

“是啊，今日不同往日。”我回味着她的话，忽然觉得眼前的袁雪陌生了，她还是原来我认识的那个袁雪吗？也许是，也许又不是。

车停了。她到家了。外边下起了小雨，我默默地送她到门口，心里很乱，分不清那是种失落还是种解脱，当我较尽脑汁要说的话，被对方一句话轻松地给解释得透彻无比的时候，我还能说些什么。

“你好像解脱了，看你的样子。”袁雪的话，

打破了我们之间的沉默，离她家门口还有不到十步的路。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平日口若悬河的我，现在有些语塞。

“跟你在一起的这几年，我明白了好多事情。我知道你对我很好，我也为你改了不少毛病，现在和你在一起，我觉得我很放松，也许是习惯了吧，和你在一起，没有压力。”袁雪的话，让我很惊讶，认识这么久了，第一次听她说出这么感性的话，以前的那个幼稚的她，已经长大了，懂事了。

“我遇到问题，还是会第一个想到你。那次我丢了钱，那次我迷了路，还有……”她的话触动了我，也触动了她自己。一个谁都没有意料的举动，她主动吻了我，她已经好久没有吻过我了，她的吻，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记忆了。

一个突如其来的吻，一个化解了无数恩怨的吻，一个告别她的青春记忆的吻，一个纠缠了彼此四年之久的吻，在这一瞬间，我和她的两颗心都渐渐地接近了，然后又平静地分开了，曾经熟悉的身影，变得格外陌生了。

“不会再有下次了。”她提醒着我，也提醒着她自己，不仅仅是不会再有这样的吻了，同时也提醒着彼此，我们的关系只是纯粹的普通朋友而已了。

她走了，回家了。我转身，也回自己的家了。打了一辆出租车，把自己的身体舒展开，闭着眼睛，在回味刚刚那个吻，在回味今天的见面，看来注定今天的见面和以往有所不同了。手机响了，一条短信，是袁雪发的：我很感谢你，感谢你四年来的照顾，感谢你对我的爱，我永

远也无法忘记。我忍了忍，眼眶还是湿润了，这些年学会的一点点成熟稳重，在这一刻，都被她通通瓦解了。

思绪在飘，风景在变，夜色分明，出租车里的收音机，传出女播音员甜美的声音：今天的节目全都播放完了，感谢您的收听，我们明天再见。

后 记

这是三个故事的第一个故事，三个故事单独都可以读，连起来也是一个故事。这个故事，叫《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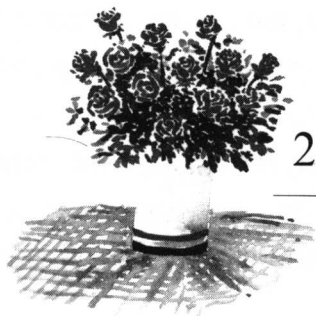
其实，我最初真的不想见袁雪了，见了内心难受，还不如不见。

但不见，还是见了，见了还要再见，生活中的事情，又有谁说得准呢。袁雪是我的女朋友，曾经的。我从来不给她看我写的文章，她也不愿意看，她说，我的文章总是把她写得很坏，其实那不是我的本意，至少这篇文章，就不是。

当她说出了“今日不同往日”的话，确实让我很吃惊。对于她的领悟能力，我有些不屑的，可没想到她竟然能这么经典的把话说出来，而我却想了那么久，那么多，还迟迟说不出口。原来我们都意识到了，爱情走到了尽头，剩下的只有那一点点地习惯而已了。

见，或是，不见，对我们来说，已经不是问题了。

最后，想告诉她，她的青春留在了我的心里，永不会老。



27岁，没有爱情

我依旧快乐美丽

■ 茶

今天生日，27岁了。一眨眼，花样年华已是开到荼蘼。清晨醒来，一如平日，床边并无红玫瑰在惊喜中灼灼绽放。

一个人不免孤单，两个人却容易辜负，两害相权，取其轻吧。我的感情弥足珍贵，不是谁要都可以给。

一个人生活，要矜持，更要坚持。心底总有无法释怀的往事，不可触碰的疼痛。然而，要能找到比爱情更能支撑我的东西，能够用自己的双脚坚实地站在地上，要快乐，要开朗，要坚韧，要豁达，要成熟。

生病的时候能够独自呆在屋子里看夜色渐浓而能保持平静不觉得凄凉。

在街头遇见旧日爱过伤过的人能够云淡风轻地微笑寒暄，然后挥手告别，不起涟漪不着痕迹。

热爱生活。说这话不是因为身处象牙塔中，而是看到黑暗、肮脏与丑陋之后仍然坚信这世上是阳光多，好人多，仍然守望人性的光辉，仍然保持激情，向往美好。伤心和委屈的时候可以哭泣，哭完了依旧笑着面对生活，心

中的信念不会因为时间而磨折。

保持童心。青春如此短暂，人越成长，就会有越多的遗憾和感慨。做人还是简单一些比较容易快乐。既然不能重萌青春，就保持一颗年轻的心，真诚、新鲜、纯净透明。记取生活中的每一点感动和愉悦，给自己足够丰富的精神营养。

珍惜自己。不看重处女，但保持自身纯洁。不会因为小空虚、小感动作践自己，不会因为迷茫和寂寞放纵自己，不给别人伤害自己的机会，不会因为失意和沮丧就把自己处理得一团糟。清楚地知道自己的方向，知道自己心里到底想要什么，坚定地往前走，可以停下来欣赏沿途风景，但，不回头。

相信感情。无论是亲情、爱情或友情，都是生命中不可缺少的温暖。被人背叛了也不怀疑感情，只是提防背叛自己的人。原谅和宽容是美德，不是软弱。被人欺负了一定讨回来，但不欺负别人，不轻视境遇不如自己的人。为人善意，对身边的人多一些关怀。相信自己还有爱的能力，相信爱我的人会在前面等我。

不典型爱情

■ 寒 鬼



关于叶子，我现在已经没有补充，而仅留下回忆。叶子说我们分手吧的时候，我一直以为我会绝望，但没有，我当时说分手快乐。

这是最后一个镜头，然后我们相约到大酒店撮一顿以示庆贺，后来也没有去，我们只去了一家普通的酒吧，而把大饭店放在想象中作为留念。随后叶子飘渺远逝，我就时时坐在她的位置上回忆那段历史，并学会用写作当作消遣的利器。

五年前，我和叶子第一次见面时就碰倒了她，并在她洁白的裙裾上留下一个宽大的脚印。当时我是一所高校里不被承认的“高才生”，经常在辩论会上驳倒导师，并以此为荣为耻。顺便说一句，我学的是哲学，在后来我学写作中，就时常运用哲学所学，渐渐悟到清末王夫之一句话：亡有亡之理，兴有兴之理。这句话我被理

解成一切都是无所谓的，我想这也是普遍哲学。

叶子和我在酒吧里喝了不少酒，也就说了很多不知所云的话，大多现在已经被我遗忘，少数还是刻骨铭心，比如她说第一次见到我之前她是非常高兴的。因为上面说要派一个高才生来她的科室，所以那天她很早就起床，还梳洗打扮了一番。她说这也不是全为了我，那天还是她的生日。她的生日她很高兴。而那一天我正好也来了，所以说误会很多时候并不一定就是坏事，甚至在很多时候会让人向往不已。比如说我后来就和叶子好上了。叶子说我怎么就看上你了呢？我回答说不知道。这是真话，如果要找原由，大约只能是误会惹的祸。

碰倒叶子和踩了她一个大脚印之后我上楼去上班，她不知道到外面的什么地方去了。我来到楼上就捧着一本书看，全办公室的人都认为我假模假式。东方那时是活跃分子，他不时和别人做个鬼脸，然后指着我的脊背，让大家窃笑不已。这过程没有持续多久，叶子就站在门口喊我，让我到她的办公室里去。我那时并没有反应过来，就迟疑了很久。这期间东方被喊了过去，回来时通知我去，这么说是因为我当时还不太懂规矩，但叶子就说我当时就开始目中无人自恃颇高。和女孩说话到最后我总结了一条经验，就是不吵架，后来证明叶子是因



为如此才对我有了好感。

叶子说那天她开始一直都很高兴，在办公室里还做了很多清洁工作，但她在出去吃饭时被一个人碰倒，那个人不但没有道歉，还踩了她一脚。她当时怒火就上来了。但看到那家伙胳膊下夹了一本哲学手稿也就原谅了她。我猜测她这么说是因为她对哲学还是不那么讨厌的。

她说她并没有因为跌倒就生气，反而是告诫自己以后要注意，然后她爬起来就又欣喜了。但这喜悦并没有到下班后，她在后来的话中就有了怒火，是因为她亲自通知人家来谈话，那家伙也没有理睬她。那天情况确实如此，叶子先喊我我没去，后来东方让我过去我就过去了。然后就在她的办公室里听她五迷三道灌输她的理论，正在她海阔天空时我轻声发笑。她随即脸色灰白，让我现在想来，那就是死人式的脸色。叶子说她到此心情开始糟糕，让我离开后又很想找我回来踢上两脚。

我那天没有被踢到，但也感觉上班空虚烦闷。到下班后我呆在办公室里。我看到夕阳从窗口射进来，射在我的脸上和头发上。后来叶子说，那天其实还有一丝风吹乱了我的头发，她在楼下时见到我冷漠的脸。

叶子喝了更多酒以后就开始疯傻。她说你不能碰我了，再碰就是犯法。这我知道所以就没有再碰她。叶子又说你那时天天碰我，你简直目无尊卑，这么说她还是知道她是主任的。

和叶子第一次做爱感觉并不好。叶子说第一次谈话后她一直对我怀恨在心，时时想报复我一下。但在另一个休息天的早晨，她缩在被窝里看见红日冉冉升起，心中竟然泛起幸福之感。

也就在这个时候她又想起了我，想起我立于风口夕阳，她突然觉得我的脸比较中正，身材似乎也不那么胖，她就有了和我谈谈的念头。但那天她没有得逞，我在任何休息天里都是不见踪影的。那个朝阳最后被她焦躁的心搞的一塌糊涂。

我记得我上班后有一段时间，叶子又一次找我，我当时已经懂得一点规矩了，就乖乖地过去听候她的发落。但那天她并没有说她的辉煌史，而是和我聊起了时事和宇宙。我的口才骤然被激发起来。我当时吐沫横飞指手画脚。那是一场尽情的表演，讲到最后的时候我脸上的肌肉都因为劳累酸疼不已。后来我们就在办公室里吃了午饭又做了爱。

叶子拍拍我的肩膀说她那一次不知道怎么回事，她说她完全是在迷糊的状态中被我得逞，所以她说我色胆包天胆大妄为。我对此不置可否，第一次的丑态时时让我面红耳赤，因为我的紧张和不知所措，根本还没开始我就已经结束。我认为我对不起叶子，叶子却说这不怪你，以后会慢慢好的。实践证明，在以后的任何场所我确实雄壮威猛，但我依旧对第一次保持愧疚。我说叶子，你怎么就看上了我？她笑了，没有回答。

我知道她的酒喝得太多了，我扶着她。我说：在这个世上，所有的故事都是假的，如果有真实的话，那就是过去的日子。我们在过去了的日子里飞扬过，然后我们义无反顾地离开过去。这就是我们的生存状态！叶子听了这话猛然站住，深深地看着我，然后递给我一个纸条，人立即就飞进城市黑暗中。

我展开字条，我看到：你的脚印其实就是你在我心中的影子！



谁是谁的情人

■ 万年小妖

亲爱的，那一天，你的确进入过我的身体和灵魂，但是，我不是你的，多年后，我发现原来我只属于我自己。

——小妖

1

我，不喜欢喝酒，对酒毫无兴趣可言。

我更喜欢与朋友围坐在餐桌旁，喝着胡萝卜汁聊些或无聊或无聊反正吃饱喝足后回头想起来基本都是废话的话题。我常常会坐在朋友们中间，只是想证明我也是人，也是群居动物之一。

不喜欢喝酒的原因不是怕我醉，是不希望陪我喝酒的人醉。很奇怪不喜欢喝酒的我，为什么可以向口中倒入那么多的酒，说出那么多真诚的话，一直可以说到放眼望去桌面上竟然看不到人头攒动，只好笑着拍拍朋友的脸说“桌子下面的空气更清新吗”？然后打的扬长而去。当然，离开的时候我走的绝对不是直线。

另一个不喜欢喝酒的原因是，我相信一句话：人是好人，酒TMD不是东西。酒是文化，那酒后百态就可以被喝酒的人演绎得出神入化了。暴力的砸桌子动刀子，缠绵的拉住你的手说不

停。而我，一直引以为荣的是如果我喝多了，不作不闹，只想睡觉。这个习惯很简单，但怎么想怎么有点后怕。于是，我决定在酒后想睡觉前回到我自己的床上，所以大多情况下，我很安全。

2

终于，那一天，我醉了，醉倒在阿亮的怀里。

按说我不应该喝醉，一定是他直入我心的昵喃之语，看似关切无比的深情目光，宽厚的肩膀和那双拉着我手的掌心传过来的心跳，加重了酒精的浓度，酒不醉人人自醉了。

那时，才那么深切地感受到我的需要。原来，我在现实中摸爬滚打经营人生后是如此需要一个怀抱，一个不同于远在天堂的父亲的怀抱，一个可以依靠可以感受呵护感受激情的怀抱。

我轻轻地说：“我想爸爸了，有时真觉得生活好无聊，在无聊中寻找有聊的过程更无聊，我好累。”

阿亮揽我入怀，盯着我朦胧的眼睛，嘴对着嘴，呼吸着我的呼吸，像抚着小猫一样轻抚



我的长发说：“宝贝儿，你需要休息，走，我带你去个地方。”

坐在副驾驶位子上，半梦半醒地靠在椅背上，感觉不到他开车的速度，只看到车窗外一个个陌生的人涌动。中国人真多，不知道他们是不是也会和我一样时不时感受着疲惫不堪？

3

当轿车停在无人的草莽上时，我才看到我已经远离尘嚣，还原成一个自然人，而不是社会人。

阿亮拉着我并肩躺下，风轻轻地拂上我的脸庞，白桦林笑眼看着我们，远处的碧水微波荡漾，天蓝蓝的，几朵白云悠然地飘来飘去，空气原来可以如此的清新。而我，醉后迷离的双眼通过神经传导我一个信息：想，睡，觉。

周公是不是可以和每一个人约会？不然我不会记得和他带我感受爱的神圣时的情景，即便我已记不清梦境的来龙去脉。

是谁，是谁把我的手拉向一片茂盛的草地？是什么，是什么让我感觉坚硬无比却又珠圆玉润？在哪里，是哪里传来的天籁之音此起彼伏？是谁，是谁解去我浮躁的外衣令我感受呵护？是什么，是什么在我的每一个毛孔间抚触令我游移不定？在哪里，是哪里被人第一次冲破浮躁的外衣直接进入我的灵魂，进而绿绿的草地上滴落点点红痕？！

如果这感觉是天堂，我会说：天堂好美！如果这感觉像地狱，我会说：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当我在天堂与地狱间徘徊的时候，我清晰

地听到阿亮的声音：“小丽，我终于得到你了。你，是我的！”

当我在地狱与天堂之间迷惑的时候，我清楚地听到自己的声音：“是的，我是你的。可是，我不叫小丽，我记得我的名字叫小妖！”

4

几年后，当我开始会自寻快乐后，和好朋友小梅在酒吧倾诉与倾听时，我们喝的是红酒。那一次，我没醉，因为我至少记得和小梅的一段对话。

小梅说：“我刚和阿亮分手，很痛苦。我知道你和阿亮相爱过，我想你能理解我的感受，如果不倾诉，我想我要走上绝路。我是在你之后阿亮的第三任女友。我想他是爱你的，因为他只要一喝多酒就会哭着叫你的名字。我只是不明白，他不爱我，为什么要追我？！”

我说：“梅姐，别问我了，我很笨，虽然我已很久不知道什么叫痛苦了。我不知道爱是什么，爱什么时候会来，什么时候会无声无息地溜走。我不知道做爱是为了什么，做爱的时候谁是真的高潮谁是假的高潮。是的，也许我们永远都想不明白，但是，爱无处不在，我们无处可逃。我们能做的，就是至少让自己快乐。”

小梅点点头说：“恩，我跟你这些是不是很残忍？可是我不想让别人知道这件事，我把自已折磨得快崩溃了。”

我笑着说：“你不跟我说，跟谁说呢？我们是好姐妹不是吗？只要你能快乐点就好。”在说这句话的时候，我的手不知为何会按住胸口，那里隐隐作痛，我甚至不知道为什么还会痛。